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文件

院培〔2019〕20号

关于举办第三、四期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标识管理 及城市视觉系统品质提升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落实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部署，按照城市品质提升的总体要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决定在长春、武汉、成都、厦门、青岛、深圳、无锡、株洲、如皋等9个城市开展规范城市户外广告设施管理工作试点，2019年7月中旬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管理监督局在厦门市召开了动员座谈会，要求各试点城市要打造一批“安全、美观”的户外广告示范街、示范区，总结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为交流各地在户外广告设施和牌匾标识管理以及

城市视觉系统建设方面的经验做法，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19年部机关及直属单位培训计划的通知》（建办人〔2019〕17号）安排，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定于10月下旬在宁波市、12月上旬在西安市举办第三、四期“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标识管理及城市视觉系统品质提升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及“一个尊重、五个统筹”要求。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标识、景观绿化（街道景观、城市广场等）、城市设施（城市家具、导视系统等）及夜景照明规划设计管理、城市视觉系统典型实例介绍、现场教学观摩等。届时将邀请有关主管部门领导、业界专家和地方城市管理执法主管部门相关负责同志授课。

二、培训对象

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城市管理（执法）部门等相关单位主管领导、有关处室负责同志及业务骨干等。

三、培训时间及地点

第三期：10月22日-25日，10月22日报到；地点：宁波市。10月10日前报名。

第四期：12月3日-6日，12月3日报到；地点：西安市。11月20日前报名。

具体报到地点另行通知。

四、其他事项

（一）培训结束颁发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

部学院)结业证书。

(二)培训费(含资料费)1800元/人。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三)请参加培训的人员在报名截止日之前将报名表传真至010-64922926并发至指定电子邮箱,我们将在开班前5天发报到通知,详告报到地点、乘车路线等相关事项。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崔迪 18610310473,马春莉 135010739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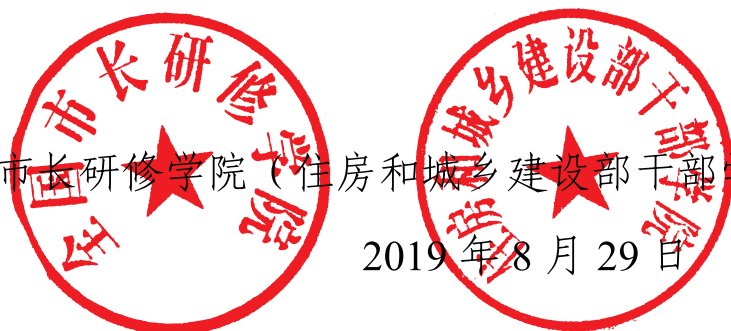
电话:010-64926989,传真:010-64922926

电子邮箱:15274574@qq.com。

学院培训质量监督电话:010-64925116

附件:第三、四期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标识管理及城市视觉系统品质提升培训班报名表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
2019年8月29日



附件:

第三、四期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标识管理 及城市视觉系统品质提升培训班报名表

请在参加期数前打√: ①宁波②西安, 不同期数分别填报

单位名称					
地址				邮编	
姓名	性别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付款方式	现金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刷卡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汇款 <input type="checkbox"/>	
费用总额	万 仟 佰 拾 元整			小写	¥:
指定 收款账户	收款单位: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 开户行: 工商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账号: 0200004209014437125 请在汇款单上注明“第__期户外广告培训费”				
发票信息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食宿安排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双人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请在报名截止日前将报名表传真至 010-64922926 或发电子邮件至 15274574@qq.com, 传真和邮件确认电话: 010-64926989